

#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系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6月19日批准成立的集团财务公司，于2015年6月24日在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原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2021年9月2日，财务公司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换发的L0217H24201000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财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3319054963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广场东塔6楼东北侧和7楼

法定代表人：王徐鹏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其中，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38,000万元，占比92%；湖北交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7,500万元，占比5%；湖北交投鄂黄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出资4,500.00万元，占比3%）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时间：2015年6月24日

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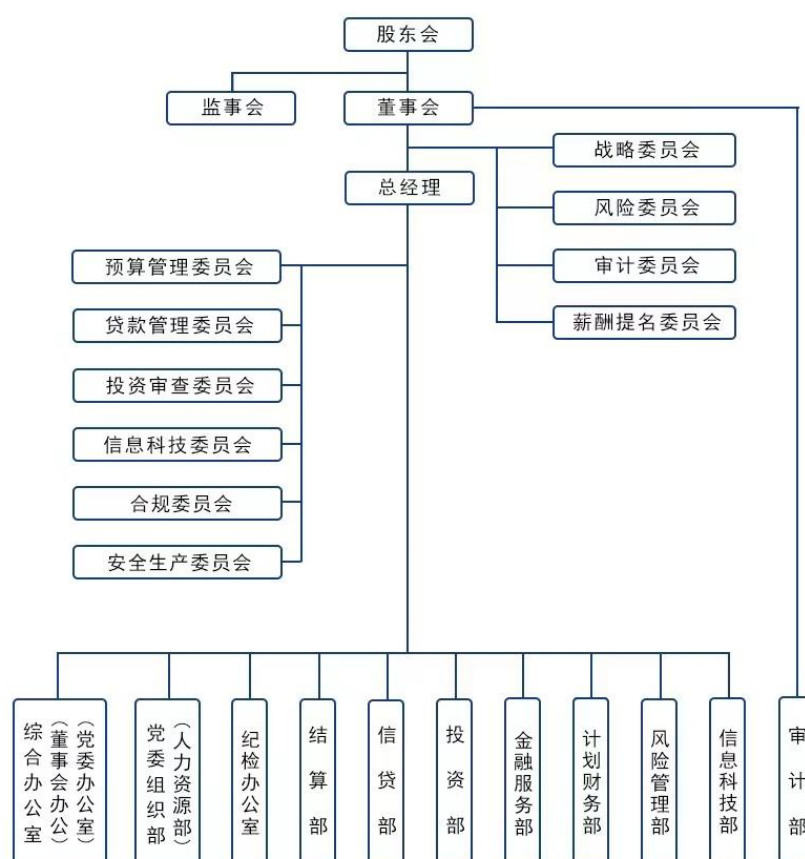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和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成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和完善了四会一层组织架构。财务公司董事会成员共7人，其中职工董事1人；监事会成员3人，其中职工监事1人。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现设有综合办公室、纪检办公室、党群组织部（人力资源部）、结算部、信贷部、投资部、计划财务部、风险管理部、信息科技部、审计部和金融服务部等11个职能部门。

财务公司章程中对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进行了明确规定，建立了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其组织架构图如下：



财务公司四会一层主要职权如下：

1. 股东会：主要负责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对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审议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 董事会：主要负责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制定发行公司债券方案；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并决定其薪酬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

董事会下设以下四个委员会机构：

(1) 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经营管理目标和长期发展战略，监督、检查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

(2) 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检查公司风险及合规状况、会计政策、财务报告程序和财务状况；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提出外部审计机构的聘请与更换建议，并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作出判断性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3) 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和声誉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对公司风险政策、管理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

(4) 薪酬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审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建议，并监督方案实施；负责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初步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

3. 监事会：主要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向股东会汇报工作，向股东会会议提出议案；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等。

4. 党委会：党委主要围绕企业发展中心任务，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研究加强党在企业的领导、企业党的建设，参与企业重大问题决策。党委研究讨论作为董事会、经理层决定事项的前置程序，讨论《公司法》规定的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问题，为企业改革和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监督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企业的贯彻执行。

5. 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范围包括组织拟订、实施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计划，并在授权范围内审批或形成决议提交董事会审议；拟订公司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公司在被授权范围内资产处置、资本运作事项；公司重大投资方案及项目、重大外部专项服务采购项目、重大合

同签订项目；拟订公司员工的聘用、薪酬、考核、奖惩与辞退方案；公司信息系统开发立项及费用预算；公司重大风险处置；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根据经营管理需要确定公司的常年法律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它聘用的中介机构；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提交董事会审批；公司各部门年度、季度绩效考评指标及结果的确定，公司员工年度考评结果及薪酬调整结果的确定；公司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处理的事项及其它需要总经理办公会研究的重要工作等。

总经理办公会下设以下六个委员会机构：

(1) 预算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审议公司年度预算草案；公司正式预算方案、预算执行情况及预算调整方案；公司预算管理制度；超过十万元且未纳入公司年度预算的所有开支等。

(2) 贷款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审议授信业务；审议贷管会已批准但需变更重大执行条件的授信业务；审议公司资产的五级分类事项；审议同业授信，包括同业拆借、存放同业、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同业投资等；审议发生重大风险资产的化解方案；审议不良贷款的回收与处置等。

(3) 投资审查委员会：主要负责分析、研究金融市场趋势，防控市场风险；初步审定年度有价证券投资计划及方案，报股东会和董事会批准后跟踪实施情况；按照股东会和董事会确定的投资规模，确定年度投资计划及方案内具体的投资策略和投资计划；按照董事会确定的风险限额选择投资类别和投资品种，合理设定止损点；按照授权范围，审议职责范围内的各项投资业务方案和委托投资方案；审定“投资业务品种备选库”的确立原则和基本标准；审定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发行承销方案；审定投资资产风险分类；审定不良投资的回收与处置等。

(4) 信息科技委员会：拟订信息科技发展中长期战略规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组织实施；制定信息科技管理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管理办法；审定信息科技管理年度工作计划，并负责监督、检查计划的实施情况；负责研究决定重大信息科技工程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和开工建设，并对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进行决策；掌握主要的信息科技风险，确定可接受的风险级别，确保相关风险能够被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组织开展信息科技宣传教育与培训工作等。

(5) 合规委员会：与公司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合署，承担合规管理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工作，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合规管理重大事项或提出意见建议，指导、监督和评价合规管理工作。

(6) 安全生产委员会：贯彻安全生产相关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发展

战略规划，建设长效机制，制定公司安全生产方针、目标；审议公司安全生产规划和规章制度；审定年底安全生产计划；定期召开会议，及时分析安全形势，研究分析问题。

##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设置了健全的风险管理体系，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设立了对董事会负责的风险委员会，建立风险管理部和审计部，对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监督和稽核。各业务部门根据各项业务制定相应的标准化操作流程、作业标准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部门职责分离、相互监督，对业务操作中的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 （三）控制活动

### 1. 结算及资金管理

财务公司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及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资金调度业务操作规程》《结算业务凭证管理实施细则》《结算业务操作规程》《资金监控操作规程》《账户管理实施细则》《重要物品管理办法》《对账管理办法》《营业场所管理办法》《网上金融系统服务操作规程》《单位存款业务管理办法》《U盾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基本涵盖了结算业务管理的主要风险。

（1）资金计划管理方面：财务公司资金管理实行集中管理、综合平衡、统筹安排、讲求效益原则。财务公司统一编制资金收支计划和经营计划，按照监管指标要求对资金实行统一调度，以保证资金的安全性、效益性和流动性。

（2）成员单位存款业务主要分为存款和委托存款。财务公司建立了《单位存款业务管理办法》及《账户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以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保障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及资金使用便利。

（3）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结算：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用以存放各成员单位资金，并通过财务公司网上金融管理系统实现资金结算。财务公司网上金融管理系统设置了访问权限等控制措施，并提供对账服务，以通过信息系统控制保障成员单位的资金安全和结算便利。

（4）对外融资方面：截至报告日，财务公司流动性充裕，尚无对外融资需求。

### 2. 信贷管理

财务公司贷款对象仅限于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内部成员单位。财务公司针对业务特点，制定了《信贷业务操作规程》《流动资金贷款实施细则》《固定资产贷款实施细则》《项目融资实施细则》《银团贷款实施细则》《并购贷款业务实施细则》《房地产开发贷款实施细则》《商业汇票贴现业务操作规程》《搭桥贷款实施细则》

《项目前期贷款实施细则》《抵质押管理办法》《委托贷款业务操作规程》《贷后管理操作规程》《贷款展期操作规程》《征信业务管理办法》《征信业务操作规程》等业务制度，涵盖贷前调查、贷时审查、贷后检查等内容。

财务公司建立了职责分工明确、审贷分离、前后台相互监督制约的信贷管理体制。按照财务公司的制度规定，财务公司设立贷款审批委员会，负责：审批授信业务；审议公司资产的五级分类事项；审批同业授信；审议发生重大风险资产的化解方案；审议不良贷款的回收与处置。财务公司信贷部负责贷前调查、贷后管理、不良贷款清收等工作。风险管理部负责受理经初审的授信业务申报材料，由公司贷款审批委员会进行审批。结算部门负责信贷资金发放。

财务公司的信贷业务对象范围遵循《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财务公司对信贷资金的用途、收息情况、展期贷款、逾期贷款等进行监控，对信贷资产安全性和可回收性进行贷后检查，并根据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相关规定，定期对信贷资产进行风险分类，按贷款损失的程度按季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 3. 投资业务

2018年财务公司成立投资部，负责公司投资业务方面工作，制定了《有价证券投资业务管理办法》《票据转贴现业务操作规程（试行）》《有价证券投资信息系统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工具投资业务操作规程》《债券投资业务操作规程》《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操作规程》《债券型基金投资业务操作规程（试行）》《资管产品投资操作规程（试行）》《理财产品投资操作规程（试行）》《同业拆借操作规程》《存放同业定期业务操作规程》《承销企业债券管理办法》《交易员行为规范》等制度，涵盖投资决策、投资分析、投资经办、投资审核等主要业务内容。

财务公司建立了职责分工明确的投资管理体制。按照财务公司的制度规定，董事会负责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有价证券投资计划及方案（纳入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设定风险限额，确定投资种类、规模，讨论批准重大创新业务或重要风险。财务公司设置投资审查委员会，负责有价证券投资决策和管理，按照董事会确定的投资规模，确定年度投资计划及方案内具体的投资策略和投资计划；按照董事会确定的风险限额选择投资类别和投资品种，合理设定止损点；审议职责范围内的各项投资业务方案和委托投资方案；审定“投资业务品种备选库”的确立原则和基本标准。投资部负责投资业务的账户管理、投资分析和交易操作；结算部负责投资业务的资金调拨和账务处理；计划财务部负责投资资金计划管理、投资业务的会计核算以及相关流动性管理；风险管理部负责对投资业务进行风险审查、监督和评价；审计部负责对有价证券交易进行监督和审计；信息科技部负责投资业务的系统开发、管理、

日常运营维护，确保网络数据的安全性和保密性，做好系统运行日志和数据备份。

财务公司规定风险管理部应建立风险信息收集机制、风险预警机制，严密进行风险监测和风险跟踪，及时全面地识别和评估有价证券投资风险，并采取应对措施；审计部负责对投资部有价证券投资风险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评价和报告；投资审查委员会应定期或不定期检查投资部执行投资决策的结果，采取措施，防范和控制各种可能的风险。

#### 4. 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核心业务运营系统为软通动力管理系统，财务及财务报表系统为浪潮财务核算和资产管理系统，业务监管数据报表报送系统等。截止目前，核心业务运营系统包括资金结算、信贷管理、投资管理、风险管理、资金计划、资金监控、同业往来、网上金融服务、反洗钱、征信管理与报送、报表管理，管理类有协同办公OA、人力资源、档案管理系统等模块。2019年财务公司设立信息科技部，负责公司信息科技相关工作组织实施。

财务公司制定了《信息系统安全应急管理办法》《信息科技需求和变更管理办法》《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办法》《信息科技管理办法》《软件正版化工作管理办法》《机房管理办法》《信息网络安全管理办法》《防病毒安全管理办法》《核心系统灾难备份及恢复处理办法》《信息系统安全管理办法》等制度，从信息系统整体层面建立公司软件系统、硬件系统、网络系统以及其他信息化设备设施的安全保障体系，加强信息系统安全的规范管理，对可能影响系统安全的各种风险因素进行管控，确保各类软硬件和网络系统的安全正常运行。

财务公司开业申请期间，湖北银监局信科处对财务公司信息系统及软件进行了现场验收，确认能够满足公司的业务需要。开业至今系统基本运行正常。

#### 5. 审计监督

自2017年以来，财务公司已逐步建立健全了董事会直接领导下的内部审计监督体制，明确了审计委员会作为董事会专门工作机构的职责，形成了审计部独立于经营管理，业务上接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指导，对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的独立审计体制；审计工作制度逐步规范化，形成了《内部审计章程》为总纲，《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等一系列制度为具体抓手的内部审计制度体系，进一步规范了内部审计工作。多年来，内部审计在贯彻执行集团和董事会决策部署、监管机构要求等方面全面开展对公司治理、业务经营、内控评价等各项内部审计监督检查，全力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和公司治理的要求，促进公司经营持续健康发展。

####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自开业以来，逐步规范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2022年1-9月，财务公司增补制度7项，修订制度16项。现有制度体系包含制度181项，其中，基本管理制度18项，结算部制度14项，信贷部制度21项，投资部制度14项，计划财务部制度19项，风险管理部制度25项，综合办公室制度49项，信息科技部制度18项，审计部制度3项。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总体合理，执行基本有效。在信贷业务方面建立了信贷业务风险控制程序；在资金结算管理方面，能够控制资金风险，使财务公司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 （一）经营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财务公司报表显示：资产总额179.71亿元，其中存放同业57.84亿元，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107.24亿元，存放中央银行款项8.08亿元；负债总额157.42亿元，其中吸收存款余额144.99亿元；净资产22.29亿元。2022年1—9月，财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8亿元，实现利润总额1.26亿元，净利润1.03亿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二）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财务公司与截至2022年9月30日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均较为完善，风险控制措施落实到位，未发生风险预警情况。

#### （三）监管指标

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截至2022年9月30日，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要求，不存在重大风险：

序号	指标名称	监管要求	指标值
1	资本充足率	$\geq 10.5\%$	15.29%
2	拆入资金余额占资本总额比例	$\leq 100\%$	49.81%
3	担保余额占资本总额比例	$\leq 100\%$	0
4	投资余额与资本总额的比例	$\leq 70\%$	24.94%
5	自有固定资产与资本总额的比例	$\leq 20\%$	0.1%

#### （四）公司存贷款等情况

截至2022年11月30日，公司本部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94.44万元，无贷款；子



公司湖北大广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0.21万元，无贷款；子公司河南省豫南高速投资有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3,562.5万元，贷款余额为64,069万元。公司本部及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合计为3,657.15万元，占公司存款余额的2.10%；在财务公司贷款余额为64,069万元，占公司贷款余额的7.7%。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存贷款业务均按照双方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执行，交易发生额及余额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因财务公司头寸不足延迟付款等情况。

#### **四、财务公司股东的存贷情况**

截至2022年11月30日，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308,637.33万元，贷款余额为831,301.26万元；湖北交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476.5万元，贷款余额为30,000.00万元；湖北交投鄂黄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22,378.24万元，无贷款。

#### **五、风险评估意见**

综上所述，截至2022年9月30日，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业务风险，能够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营，各项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未发现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根据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存在重大设计缺陷，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目前风险可控。